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朱敏董事、董秀明董事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分别书面委托沙跃家董事、顾建忠董事代行表决权；独立董事乔文骏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王喆代行表决权；其余董事亲自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1.4 公司 2017 年度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均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17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29,352,080,3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9.35 亿元。

1.6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普通股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浦发银行	600000	-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浦发优 1	360003	-
		浦发优 2	36000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伟	杨国平、吴蓉
联系地址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浦发银行董监事会办公室	
电话	021-63611226	021-61618888 转董监事会办公室
传真	021-63230807	021-63230807
电子信箱	xiew2@spdb.com.cn	yanggp@spdb.com.cn、wur2@spdb.com.cn

2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2.1.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 审计数	2016 年 审计数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5 年 审计数
主要会计数据				
营业收入	168,619	160,779	4.88	147,089
利润总额	69,828	69,975	-0.21	66,8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58	53,099	2.18	50,6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046	51,687	4.56	49,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73	-191,993	不适用	358,820
主要财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84	1.85	-0.54	1.8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84	1.85	-0.54	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83	1.80	1.67	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45	16.35	下降 1.90 个百分点	1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39	15.90	下降 1.51 个百分点	18.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4.79	-6.83	不适用	13.45
盈利能力指标 (%)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92	0.98	下降 0.06 个百分点	1.1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28	15.20	下降 1.92 个百分点	17.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23	14.78	下降 1.55 个百分点	17.06
净利差	1.75	1.89	下降 0.14 个百分点	2.26
净利息收益率	1.86	2.03	下降 0.17 个百分点	2.45
成本收入比	24.34	23.16	增长 1.18 个百分点	21.78
现金分红比例	5.41	8.14	下降 2.73 个百分点	20.00
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				
利息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63.40	67.25	下降 3.85 个百分点	76.83
非利息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36.60	32.75	增长 3.85 个百分点	23.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27.03	25.31	增长 1.72 个百分点	18.90
	2017 年末 审计数	2016 年末 审计数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	2015 年末 审计数
规模指标				
资产总额	6,137,240	5,857,263	4.78	5,044,3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5,404	367,947	15.62	315,17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95,484	338,027	17.00	285,25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47	12.03	11.97	10.69
资产质量指标 (%)				
不良贷款率	2.14	1.89	增长 0.25 个百分点	1.56
贷款减值准备对不良贷款比率	132.44	169.13	下降 36.69 个百分点	211.40
贷款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2.84	3.19	下降 0.35 个百分点	3.30

注：（1）2017年5月，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2016年末普通股总股本21,618,279,92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6,485,483,977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28,103,763,899股。

（2）2017年9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增加普通股股本1,248,316,498股。

（3）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将原计入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相关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计入新增的“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项目，并对比较期及季度相关报表项目及财务指标重述，上述规定对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没有影响。

（4）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28,519,869,398股计算得出；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27,778,923,041股重新计算。本报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调整后的股数28,103,763,899股重新计算，上年同期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调整后的股数28,103,763,899股重新计算。

（5）2017年3月、2017年12月，公司分别对浦发优2、浦发优1两期优先股发放股息人民币8.25亿元、9.00亿元。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考虑了两期优先股息发放的影响。

（6）非经常性损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年第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计算。

（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资产平均余额，资产平均余额=（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8）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0）净利差为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两者的差额。

（11）净利息收益率=利息净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12）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2.1.2 本集团 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945	40,988	41,405	43,281
利润总额	19,017	17,734	17,992	15,08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62	13,703	13,727	12,366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06	13,612	13,687	12,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70	-55,056	157,642	-42,289

2.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6	-13	539
政府补助	488	320	272
其他营业外净收入	-447	1,658	58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9	-491	-348
合 计	288	1,474	1,04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2	1,412	1,0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6	62	-

2.2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4,6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4,31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 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 押 或 冻 结数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2,108,769,360	6,331,322,671	21.57	842,003,367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 1,231,129,113	5,334,892,824	18.18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 641,408,602	2,779,437,274	9.47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 406,899,767	1,763,232,325	6.01	-	-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322,054,852	1,395,571,025	4.75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 293,175,842	1,270,428,648	4.33	-	-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 618,359,895	1,216,979,451	4.15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530,756,791	945,568,990	3.22	406,313,131	-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04,491,848	886,131,340	3.02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91,966,479	398,521,409	1.36	-	-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1) 2017年5月25日，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其中，以2016年末普通股总股本21,618,279,92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6,485,483,977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28,103,763,899股。

(2) 2017年9月4日，公司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发行1,248,316,498股（限售期36个月）。发行完成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29,352,080,397股。

2.3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3.1 优先股股东总数

	代码	简称	股东总数 (户)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360003	浦发优 1	32
	360008	浦发优 2	14

2.3.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浦发优 1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股份数量	占比 (%)
交银施罗德资管	11,540,000	7.6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11,470,000	7.6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11,470,000	7.6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11,470,000	7.65
永赢基金	11,470,000	7.6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 号资金信托	11,470,000	7.65
易方达基金	11,470,000	7.65
交银国信金盛添利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9,180,000	6.12
北京天地方中资产	8,410,000	5.61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45,500	5.10

(2) 浦发优 2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股份数量	占比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34,880,000	23.2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20,360,000	13.5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	19,500,000	13.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500,000	13.00
永赢基金	10,460,000	6.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10,460,000	6.97
交银施罗德资管	6,970,000	4.65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970,000	4.65
兴全睿众资产	6,970,000	4.65
华商基金	5,580,000	3.72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本集团整体经营情况

本集团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回归本源、突出主业、做精专业、协调发展”经营理念，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加大风险防范化解力度，围绕“保收入、调结构、重管理、控风险”经营主线和“数字化、集约化”战略任务，扎实工作、砥砺前行，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格局。

经营效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保持营业收入、净利润双增长。集团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1,686.19 亿元，比上年增加 78.40 亿元，同比增长 4.88%；实现利润总额 698.28 亿元，比上年减少 1.47 亿元，同比下降 0.21%；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5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59 亿元，同比增长 2.18%。2017 年，平均总资产收益率（ROA）为 0.92%，比上年下降了 0.06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为 14.45%，比上年下降了 1.90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率为 24.34%，比上年上升 1.18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61,372.4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799.77 亿元，增长 4.78%；其中，本外币贷款余额为 31,946.0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317.94 亿元，增长 15.63%。本集团负债总额 57,062.55 亿元，增长 4.05%；其中，本外币存款余额为 30,379.3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59.21 亿元，增长 1.20%。

业务结构

报告期，本集团进一步优化资产业务结构，确立了“零售保收入、对公调结构、资金去杠杆”的策略。在实现零售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对公司业务深化结构调整，强化重点领域配置，推动金融市场业务去杠杆、优投向。报告期内，非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17.18%，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36.60%，比上年提升 3.85 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保持信贷业务运行平稳的同时，更加注重风险管理，严格不良贷款分类管理，着力夯实资产质量基础。截至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口径统计，本集团后三类不良贷款余额为 685.1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3.41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2.14%，比上年末上升 0.2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的准备金覆盖率达 132.44%，比上年末下降 36.69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拨贷比）2.84%，比上年末降低 0.35 个百分点。

集团化、国际化

报告期内，本集团子公司和境外机构业务取得新进展，服务和创收能力持续提升。集团协同规模同比增长较快，主要投资企业经营良好，合计实现营收 87.54 亿元、净利润 38.29 亿元。继香港分行和新加坡分行开业后，伦敦分行获得当地监管的批准，并于 2018 年 2 月 6 日正式开业，推动公司实现跨欧亚跨时区经营。

3.2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各项业务持续发展，非息收入快速增长，成本收入比继续保持较低水平，实现营业收入 1,686.19 亿元，同比增加 78.40 亿元，增长 4.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58 亿元，同比增长 2.18%。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额
营业收入	168,619	160,779	7,840
--利息净收入	106,912	108,120	-1,2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580	40,692	4,888
--其他净收入	16,127	11,967	4,160
营业支出	98,344	91,132	7,212
--税金及附加	1,610	4,444	-2,834
--业务及管理费	41,047	37,238	3,809
--资产减值损失	55,285	49,104	6,181
--其他业务成本	402	346	56
营业外收支净额	447	-328	775
利润总额	69,828	69,975	-147
所得税费用	14,826	16,297	-1,471
净利润	55,002	53,678	1,3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58	53,099	1,159
少数股东损益	744	579	165

注：

- (1) 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是：报告期内生息资产规模持续增加、手续费收入增幅较大。
- (2) 利息净收入下降的原因是：报告期内同业负债规模持续增加、平均成本率增幅较大。
- (3) 业务及管理费用增长的原因是：报告期内业务规模、科技项目开发投入增加。

3.2.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占比持续增长，占比达 36.60%，比上年度上升 3.85 个百分点。

下表列出本集团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占比情况。

项 目	2017 年度 (%)	2016 年度 (%)	2015 年度 (%)
利息净收入	63.40	67.25	76.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03	25.31	18.90
其他净收入	9.57	7.44	4.27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业务总收入 3,127.18 亿元,同比增加 427.01 亿元,增长 15.81%。

下表列出业务总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业务总收入比重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贷款利息收入	153,081	48.95	28.39
投资利息收入	73,449	23.49	-3.5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773	16.24	17.43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利息收入	9,402	3.01	1.90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7,529	2.41	1.44
租赁利息收入	1,899	0.60	-19.81
其他收入	16,585	5.30	33.62
合 计	312,718	100.00	15.81

下表列出本集团营业收入地区分部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 区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减 (%)
总行	61,905	29.85	46,523	78.86
长三角地区	32,464	0.37	13,298	-6.85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11,285	-0.42	7,582	133.51
环渤海地区	17,250	-11.15	5,168	-45.51
中部地区	16,787	-8.90	4,750	-21.50
西部地区	14,424	-17.68	-11,749	-385.59
东北地区	5,503	-25.54	-504	-115.71
境外及附属机构	9,001	34.85	5,207	59.92
合 计	168,619	4.88	70,275	0.90

注:作为本报告的用途,本集团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1) 总行:总行本部(总行本部及直属机构)
- (2) 长三角地区:上海(不含总行本部)、江苏、浙江地区分行
- (3)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广东、福建地区分行
- (4) 环渤海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地区分行
- (5) 中部地区: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海南地区分行
- (6) 西部地区: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西藏地区分行
- (7) 东北地区:辽宁、吉林、黑龙江地区分行
- (8) 境外及附属机构: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

3.2.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069.12 亿元，同比减少 12.08 亿元，下降 1.12%。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本集团资产负债项目利息收支、平均收益和成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生息资产						
贷款及垫款	3,016,910	153,081	5.07	2,478,893	119,231	4.81
投资	1,837,266	73,449	4.00	1,966,221	76,121	3.8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7,995	7,529	1.48	504,356	7,422	1.47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34,334	9,402	2.81	347,364	9,227	2.66
其他金融资产	50,410	2,357	4.68	43,864	2,813	6.41
合计	5,746,915	245,818	4.28	5,340,698	214,814	4.0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计息负债						
客户存款	3,071,322	48,877	1.59	2,955,325	48,820	1.6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593,853	58,895	3.70	1,372,198	36,233	2.64
已发行债务证券	656,068	25,795	3.93	593,675	19,499	3.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2,526	5,339	3.09	70,676	2,142	3.03
合计	5,493,769	138,906	2.53	4,991,874	106,694	2.14

3.2.2.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加大了零售业务的发展力度，实现利息收入 2,458.18 亿元，同比增加 310.04 亿元，增长 14.43%；零售贷款利息收入 695.02 亿元，比上年度增加 325.84 亿元，增幅 88.26%，平均收益率 6.04%，比上年度上升 1.09 个百分点。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贷款	1,794,579	81,025	4.51	1,650,203	79,751	4.83
零售贷款	1,151,067	69,502	6.04	746,531	36,918	4.95
票据贴现	71,264	2,554	3.58	82,159	2,562	3.12

注：其中，一般性短期贷款平均收益率为 4.68%，中长期贷款平均收益率为 5.38%

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利息收入为 734.49 亿元，比上年下降 3.51%，投资平均收益率为 4.00%，比上年上升了 0.13 个百分点。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利息收入为 94.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0%，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往来业务平均收益率为 2.81%，比上年上升了 0.15 个百分点。

3.2.2.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 1,389.06 亿元，同比增加 322.12 亿元，增长 30.19%。主要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利息支出增长所致。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开拓稳定的负债资源，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 488.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0.12%，平均成本率 1.59%，比去年下降 0.06 个百分点。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本集团公司存款及零售存款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和平均成本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公司客户						
活期	1,249,996	9,495	0.76	1,050,425	7,010	0.67
定期	1,123,060	27,079	2.41	1,145,160	29,471	2.57
零售客户						
活期	174,621	498	0.29	145,719	423	0.29
定期	306,751	8,326	2.71	335,071	7,475	2.23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利息支出为 58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62.55%，主要受同业资金规模和利率增长的影响。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为 257.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29%。

3.2.3 非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持续推进收入结构多元化，报告期内，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617.0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18%。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6.60%，上升了 3.85 个百分点。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5.80 亿元，增长 12.01%，其他非利息收益 161.27 亿元，增长 34.7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580	73.86	40,692	77.27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0,773	82.28	43,236	82.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93	-8.42	-2,544	-4.83
投资损益	13,585	22.02	7,033	13.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97	-6.15	2,812	5.34
汇兑损益	2,723	4.41	-528	-1.00
其他业务收入	2,612	4.23	2,663	5.06

资产处置损益	516	0.84	-13	-0.02
其他收益	488	0.79	-	-
合 计	61,707	100.00	52,659	100.00

3.2.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报告期内，集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持续增长，全年实现收入507.73亿元，比上年增加75.37亿元，增幅17.4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手续费	21,051	41.46	18,894	43.70
银行卡手续费	17,717	34.89	12,670	29.30
投行类业务手续费	3,521	6.94	3,713	8.59
信用承诺手续费	2,311	4.55	2,261	5.23
代理业务手续费	1,700	3.35	1,938	4.4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201	2.37	863	2.00
其 他	3,272	6.44	2,897	6.70
合 计	50,773	100.00	43,236	100.00

3.2.3.2 投资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投资收益135.85亿元，比上年增长93.16%。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可供出售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480	3.53	64	0.9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	0.71	180	2.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1,068	15.18
金融资产买卖差价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60	10.01	549	7.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	0.71	3,117	44.32
应收款项类投资	51	0.38	1,217	17.30
贵金属净损益	1,508	11.10	-239	-3.40
衍生金融工具净损益	859	6.32	411	5.84
基金投资净损益	4,537	33.40	353	5.0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78	31.49	313	4.45
其他	319	2.35	-	-
合 计	13,585	100.00	7,033	100.00

3.2.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衍生金融工具	-4,912	129.36	-149	-5.30
贵金属	-566	14.91	2,036	72.40
交易性债券	-250	6.58	-40	-1.4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85	-49.64	1,166	41.47
被套期债券	46	-1.21	-201	-7.15
合 计	-3,797	100.00	2,812	100.00

3.2.4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集团加强“集约化、轻型化、数字化”的经营管理，并持续加大科技项目的投入；业务及管理费为410.47亿元，同比增长10.23%；成本收入比为24.34%，比上年增加1.18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38	44.43	16,851	45.25
福利费	647	1.58	560	1.50
社会保险费	2,967	7.23	2,623	7.04
住房公积金	1,056	2.57	970	2.6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8	0.95	406	1.09
租赁费	2,957	7.20	2,780	7.47
折旧及摊销费	2,933	7.15	3,184	8.55
电子设备运转及维护费	921	2.24	782	2.10
其他	10,940	26.65	9,082	24.39
合 计	41,047	100.00	37,238	100.00

3.2.5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严格不良贷款分类管理，着力夯实资产质量基础；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为527.99亿元，比上年增长12.71%。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799	95.50	46,845	95.40
投资	1,706	3.09	1,257	2.56
其他资产	780	1.41	1,002	2.04
合 计	55,285	100.00	49,104	100.00

3.2.6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 148.26 亿元，比上年减少 14.71 亿元，下降 9.0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税前利润	69,828	69,975
按适用税率计算之所得税	17,411	17,483
不得抵扣的费用	533	513
免税收入	-3,158	-1,713
影响当期损益的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40	14
所得税费用	14,826	16,297

3.3 资产负债表分析

报告期内，集团根据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时调整业务策略，并在经营过程中进行动态优化调整，力争资产投放重点突出，资源配置精准到位。结合实体经济发展需要，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投向和节奏。积极采取措施促进客户存款的稳定增长，优化负债期限结构。

3.3.1 资产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3,194,600	52.05	2,762,806	47.17
减：贷款减值准备	-90,747	-1.48	-88,249	-1.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3,103,853	50.57	2,674,557	45.66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	2,133,968	34.77	2,152,270	36.75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486,531	7.93	517,230	8.83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91,161	3.11	356,116	6.08
商誉	6,981	0.11	6,981	0.12
其他	214,746	3.51	150,109	2.56
合 计	6,137,240	100.00	5,857,263	100.00

3.3.1.1 客户贷款及垫款

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为 31,946.0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63%；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2.05%，比上年末增长 4.88 个百分点。

3.3.1.2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2,866	7.63	177,203	8.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4,508	31.14	620,463	28.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4,726	20.84	326,950	15.19

应收款项类投资	832,598	39.02	1,010,472	46.95
长期股权投资	1,006	0.05	949	0.05
衍生金融资产	28,264	1.32	16,233	0.75
合计	2,133,968	100.00	2,152,270	1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报告期末，本集团应收款项类投资净额为 8,325.98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7.60%。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品 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257,415	30.92	82,884	8.20
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581,690	69.86	859,268	85.04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520	0.06	74,129	7.33
减值准备	-7,027	-0.84	-5,809	-0.57
合计	832,598	100.00	1,010,472	100.00

按发行主体分类列示的本集团债券投资总额构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中国财政部、地方政府、央行	135,733	52.73	41,828	50.47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97,509	37.88	14,219	17.15
其他	24,173	9.39	26,837	32.38
债券投资合计	257,415	100.00	82,884	100.00

3.3.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57,062.5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219.26 亿元，增长 4.05%。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客户存款	3,037,936	53.24	3,002,015	54.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2,387	3.19	147,622	2.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637,564	28.69	1,532,295	27.9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28,333	0.50	29,526	0.54
衍生金融负债	30,034	0.53	13,091	0.24
已发行债务证券	686,296	12.03	664,683	12.12
其他	103,705	1.82	95,097	1.73
负债总额	5,706,255	100.00	5,484,329	100.00

客户存款构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活期存款	1,470,640	48.41	1,376,149	45.83
其中：公司存款	1,287,069	42.37	1,213,075	40.40
个人存款	183,571	6.04	163,074	5.43
定期存款	1,320,749	43.47	1,352,871	45.07
其中：公司存款	1,017,498	33.49	1,042,125	34.72
个人存款	303,251	9.98	310,746	10.35
保证金存款	202,531	6.67	235,879	7.86
国库存款	39,644	1.31	33,904	1.13
其他存款	4,372	0.14	3,212	0.11
合 计	3,037,936	100.00	3,002,015	100.00

3.3.3 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为 4,309.8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5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254.0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62%；未分配利润为 1,198.0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3.11%，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以及利润分配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1,618	29,920	74,678	78,689	65,493	233	97,316	367,947
本期增加	7,734	-	7,082	15,509	10,209	-	22,491	63,025
本期减少	-	-	-	-	-	-5,568	-	-5,568
期末数	29,352	29,920	81,760	94,198	75,702	-5,335	119,807	425,40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增减 (%)
股本	29,352	21,618	35.78
其他权益工具	29,920	29,920	-
资本公积	81,760	74,678	9.48
其他综合收益	-5,335	233	-2,389.70
盈余公积	94,198	78,689	19.71
一般风险准备	75,702	65,493	15.59
未分配利润	119,807	97,316	23.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5,404	367,947	15.62
少数股东权益	5,581	4,987	11.91
股东权益合计	430,985	372,934	15.57

3.4 会计报表中变动超过 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减 (%)	报告期内变动的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96,348	234,223	-58.86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减少
拆出资金	80,839	118,892	-32.01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资金减少
衍生金融资产	28,264	16,233	74.11	公允价值估值变化所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974	3,001	365.64	买入返售债券规模增加
应收利息	31,094	22,911	35.72	债券及其他投资产生的应收利息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444,726	326,950	36.02	政府债券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22	21,838	32.9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114,567	69,201	65.56	转让信托受益权待回收的款项增加
拆入资金	138,782	97,132	42.88	境内银行拆入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30,034	13,091	129.42	公允价值估值变化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464	93,200	97.92	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股本	29,352	21,618	35.78	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及非公开定向增发
其他综合收益	-5,335	233	-2,389.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 (%)	报告期内变动的主要原因
资产处置损益	516	-13	不适用	处置抵债资产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488	-	不适用	新增报表项目，反映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利息支出	138,906	106,694	30.19	同业往来利息支出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93	2,544	104.13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增加
投资损益	13,585	7,033	93.16	基金投资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97	2,812	-235.03	市场波动导致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净减少
汇兑损益	2,723	-528	不适用	市场汇率波动，汇兑损益增加
税金及附加	1,610	4,444	-63.77	营改增原因
营业外收入	197	448	-56.03	报表项目调整，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营业外支出	644	120	436.67	成都分行违规事项等处罚罚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支付)现金流量净额	37,800	-64,015	不适用	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	234,342	-97.94	偿还债务与同业存单支付的现金增加

3.5 贷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服务 136 万公司客户、4,426 万零售客户的同时更加注重风险管理，严格不良贷款分类管理，着力夯实资产质量基础，客观反映公司风险状况。

3.5.1 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五级分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正常类	3,021,194	94.57	15.97
关注类	104,887	3.29	-0.58
次级类	26,076	0.81	26.43
可疑类	26,860	0.84	70.20
损失类	15,583	0.49	-1.20
合计	3,194,600	100.00	15.6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重组贷款	754	0.02	585.45
逾期贷款	89,532	2.80	8.93

注：重组贷款为原已减值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贷款。

3.5.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贷款占比 56.90%，比上年末下降 5.76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占比 38.88%，比上年末上升 3.76 个百分点，票据贴现占比 4.22%，比上年末上升 2.00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产品类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额	不良贷款率 (%)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额	不良贷款率 (%)
公司贷款	1,817,860	54,110	2.98	1,731,314	41,409	2.39
一般企业贷款	1,772,962	54,040	3.05	1,707,344	41,207	2.41
贸易融资	44,898	70	0.16	23,970	202	0.84
票据贴现	134,609	30	0.02	61,293	-	-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98,611	-	-	33,514	-	-
转贴现	34,420	-	-	20,543	-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578	30	1.90	7,236	-	-
零售贷款	1,242,131	14,379	1.16	970,199	10,769	1.11
个人住房贷款	505,135	1,838	0.36	458,215	1,558	0.34
个人经营贷款	187,209	4,773	2.55	157,538	4,916	3.12
信用卡及透支	418,347	5,526	1.32	267,119	3,238	1.21
其他	131,440	2,242	1.71	87,327	1,057	1.21
总 计	3,194,600	68,519	2.14	2,762,806	52,178	1.89

3.5.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总贷款比例 (%)	不良贷款率 (%)	贷款余额	占总贷款比例 (%)	不良贷款率 (%)
企业贷款	1,817,860	56.90	2.98	1,731,314	62.66	2.3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2,879	9.79	0.53	244,088	8.83	0.15
制造业	303,242	9.49	6.54	337,188	12.21	4.87
房地产业	277,054	8.67	0.53	244,285	8.84	0.27
批发和零售业	262,569	8.22	7.57	303,465	10.98	5.48
建筑业	126,382	3.96	1.20	125,173	4.53	0.8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0,846	3.78	0.81	111,969	4.05	0.7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9,900	3.75	0.06	101,138	3.66	0.19
采矿业	76,505	2.39	6.85	65,748	2.38	5.9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1,298	1.92	0.97	58,505	2.12	0.1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447	1.02	1.85	16,340	0.59	0.78
农、林、牧、渔业	29,765	0.93	5.97	21,590	0.78	2.1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980	0.59	0.70	18,254	0.66	0.25
金融业	14,778	0.46	-	8,747	0.32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2,256	0.38	0.83	9,882	0.36	0.87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823	0.34	0.05	13,591	0.49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444	0.33	1.04	10,024	0.36	1.44
教育	10,395	0.33	0.14	10,191	0.37	0.15
住宿和餐饮业	8,550	0.27	1.78	9,999	0.36	1.12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7,306	0.23	-	15,421	0.56	-
其他	1,441	0.05	-	5,716	0.21	-
票据贴现	134,609	4.22	0.02	61,293	2.22	-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98,611	3.09	-	33,514	1.21	-
转贴现	34,420	1.08	-	20,543	0.75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578	0.05	1.90	7,236	0.26	-
个人贷款	1,242,131	38.88	1.16	970,199	35.12	1.11
总计	3,194,600	100.00	2.14	2,762,806	100.00	1.89

3.5.4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 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总行	535,413	16.76	331,611	12.00
长三角地区	855,652	26.79	764,740	27.69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304,451	9.53	255,951	9.26
环渤海地区	404,193	12.65	374,460	13.55
中部地区	407,555	12.76	384,345	13.91
西部地区	451,520	14.13	413,968	14.98
东北地区	160,985	5.04	165,938	6.01
境外及附属机构	74,831	2.34	71,793	2.60
合 计	3,194,600	100.00	2,762,806	100.00

3.5.5 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抵押贷款	1,180,094	36.94	1,157,707	41.90
保证贷款	723,672	22.65	682,061	24.69
信用贷款	1,090,899	34.15	744,151	26.93
质押贷款	199,935	6.26	178,887	6.48
合计	3,194,600	100.00	2,762,806	100.00

3.5.6 贷款迁徙率情况

项 目 (%)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年末	平均	年末	平均	年末	平均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4.04	5.63	7.21	6.20	5.19	4.2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40.04	45.11	50.17	49.78	49.40	47.85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86.8	79.97	73.14	52.12	31.10	51.48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38.47	53.02	67.56	59.07	50.58	31.73

3.5.7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初余额	88,249	74,105
本年计提	52,799	46,845
本年核销	-51,254	-33,239
收回原核销贷款	2,760	1,650
因折现价值上升转回	-1,438	-1,166
汇率变动	-369	54
年末余额	90,747	88,249

注：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方法的说明：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的帐面价值进行检验，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发生减值的，且损失事件对贷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会产生可以可靠估计的影响时，则将该贷款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贷款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2)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贷款进行组合评估。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贷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中再进行组合评估

(3) 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贷款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3.6 商业银行其他监管指标分析

3.6.1 资本结构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计算：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资本总额	500,827	492,085	461,713	453,53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398,143	390,539	340,728	334,904
其他一级资本	30,225	29,920	30,103	29,920
二级资本	72,459	71,626	90,882	88,710
资本扣除项	9,943	23,618	10,032	23,472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9,943	23,618	10,032	23,472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资本净额	490,884	468,467	451,681	430,062
最低资本要求（%）	8.00	8.00	8.00	8.00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附加资本要求	-	-	-	-
风险加权资产	4,084,499	3,982,115	3,878,740	3,782,418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727,889	3,644,136	3,542,942	3,463,474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2,370	36,741	44,773	39,69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14,240	301,238	291,025	279,24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50	9.21	8.53	8.2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4	9.97	9.30	9.02
资本充足率（%）	12.02	11.76	11.65	11.37

注：（1）以上为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母公司和集团口径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及信息。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总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2）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公司在官方网站(www.spd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附表信息。

（3）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商业银行2010年9月12日以前发行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享受优惠政策，即2013年1月1日起按年递减10%。2012年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账面金额为386亿元，2013年起按年递减10%，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计入金额为193.00亿元。

3.6.2 杠杆率情况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的要求，对杠杆率指标进行了计量。报告期末，本行杠杆率为 5.87%，比 2016 年末上升 0.62 个百分点；集团杠杆率为 6.10%，比 2016 年末上升 0.63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一级资本净额	418,425	396,841	360,799	341,35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6,864,789	6,762,705	6,600,363	6,503,713
杠杆率 (%)	6.10	5.87	5.47	5.25

公司在官方网站 (www.spdb.com.cn) 投资者关系专栏披露本报告期杠杆率相关明细信息。

3.6.3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61,765.11
现金净流出量	576,088.08
流动性覆盖率 (%)	97.51

3.6.4 公司近三年其他监管财务指标

项 目 (%)	标准值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年末	平均	年末	平均	年末	平均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资本充足率	≥10.1	11.76	11.55	11.37	11.90	12.23	11.69
	一级资本充足率	≥8.1	9.97	9.46	9.02	9.27	9.38	9.2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1	9.21	8.69	8.23	8.42	8.48	8.41
资产流动性比率	人民币	≥25	58.87	53.03	37.67	35.57	34.06	34.95
	本外币合计	≥25	57.16	51.81	37.05	35.06	33.50	35.91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资金比	≤4	3.35	2.68	2.01	1.87	2.42	1.84
	拆出资金比	≤8	2.75	3.32	4.16	4.85	4.59	3.0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2.13	1.75	1.58	1.44	1.43	1.58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2.43	11.67	10.93	10.99	10.87	11.31	

注：（1）本表中本报告期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率、拆借资金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数据口径为母公司口径（含境外分行）。

（2）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过渡期内对2017年底资本充足率的要求，资本充足率为10.1%，一级资本充足率为8.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7.1%。

3.7 公司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采用总分行制。根据经济效益和经济区划原则，按照全国性商业银行的发展布局，公司在国内大中城市以及沿江沿海、东北和中西部地区的重要中心城市先后设置了分支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设有 1,799 个分支机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地区	机构名称	地址	职工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所属 机构数
总行	总行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3,989	2,282,981	1,798
	信用卡中心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9,604	417,286	-
长三角地区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88 号	4,340	779,015	198
	杭州分行	杭州市延安路 129 号	2,278	191,042	89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厦街 21 号	1,427	98,171	41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2,939	324,251	96
	温州分行	温州市鹿城区滨江商务区 A01-29 地块浦发银行大厦 1-4 层（部分）、11-21 层	628	39,387	23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钟园路 718 号	877	95,199	34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市浦东南路 588 号浦发大厦 22 楼	34	2,231	-
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2 号	1,688	237,850	61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国际商会中心	1,333	305,867	47
	福州分行	福州市湖东路 222 号	749	69,070	78
	厦门分行	厦门市厦禾路 666 号之一	291	16,967	17
环渤海地区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8 号	1,714	525,476	75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滨水道增 9 号 D 座	1,402	175,198	45
	济南分行	济南市黑虎泉西路 139 号	1,417	91,070	67
	青岛分行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88 号	755	55,952	35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长安区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购物广场 101	728	45,676	35
中部地区	郑州分行	郑州市金水路 299 号	1,914	201,404	86
	武汉分行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18 号	854	79,586	42
	太原分行	太原市青年路 5 号	840	53,339	60
	长沙分行	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	935	95,162	60
	南昌分行	南昌市红谷中大道 1402 号	664	75,338	38
	合肥分行	合肥市滨湖新区杭州路 2608 号	1,023	120,808	43
	海口分行	海口市玉沙路 26 号	201	21,868	10
西部地区	重庆分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8 号	758	64,549	31
	昆明分行	昆明市东风西路 156 号	753	61,280	45
	成都分行	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 22 号	987	126,728	35
	西安分行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 号	908	86,849	55
	南宁分行	南宁市金浦路 22 号	566	45,799	27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 379 号	465	32,655	24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8 号东方君座 B 座	591	27,979	29
	兰州分行	兰州市广场南路 101 号	510	40,977	36
	贵阳分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 20 号附 1 号	384	37,915	20
	西宁分行	西宁市城西区微波巷 1 号 1-7 亚楠大厦	213	19,482	11

	银川分行	银川市兴庆区新华东街 51 号	155	10,644	4
	拉萨分行	拉萨市城关区北京中路 48 号 1 号商务楼	94	6,185	1
东北地区	大连分行	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45 号	1,054	94,220	69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奉天街 326 号	815	64,868	36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226 号	682	64,657	32
	长春分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 3518 号	503	34,372	21
境外	香港分行	香港中环夏慤道 12 号美国银行中心 15 楼	189	126,239	-
	新加坡分行	新加坡码头大道 12 号滨海湾金融中心	41	11,255	-
	伦敦分行（筹）	19th floor, 1 Angel Court London, EC2R 7HJ	27	-	-
	汇总调整			-1,321,814	-
	总计		52,319	6,035,033	1,799

注：职工数、资产规模、所属机构数的总计数均不包含控股子公司。

3.8 2018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1. 营业收入力争达到 1,620 亿元左右，较 2017 年增长 0.8% 左右；
2. 净利润力争实现 518 亿元左右，与 2017 年相比保持正增长；
3. 年末不良贷款率力争控制在 2% 左右，拨备覆盖率符合监管要求。

特别提示：2018 年度的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3.9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经审计的 2017 年度会计报表，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 517.30 亿元，扣除 2017 年发放的浦发优 1 和浦发优 2 股息 17.25 亿元后，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 500.05 亿元。公司拟定 2017 年度预分配方案如下：

- （1）按当年税后利润 30% 的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155.19 亿元；
- （2）以 2017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29,352,080,3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9.35 亿元。

上述方案执行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按照监管机构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的有关要求，留做补充资本。

公司分配预案主要基于：一是在国家持续推进供给侧改革和去杠杆过程中，银行业风险管控压力持续上升，对银行抗风险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二是 2018 年为资本达标过渡期最后一年，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三是随着公司集团化、国际化战略的不断推进，集团及各子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对于资本补充的需求也显著上升；四是公司加快结构转型，注重科技引领，加快建设数字生态银行，科研投入占比有所增加，需要充足的资本支撑；公司综合考虑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自身盈利水平和资本充足状况、以及转型发展的需要，适当提高了利润留存比例以补充资本，提升公司防范金融风险、服务实体经济、深化金融改革的能力。

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现金分红预案结合了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自身盈利水平、资本需求等因素，兼顾了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与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等要求。

4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于2017年4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于2017年5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12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通知》”)以及2018年1月12日发布的《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对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行项目，本集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了调整；对于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起获得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未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准则的采用对本集团和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集团于2017年1-12月新设立黔西南义龙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铜梁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扶风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3家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高国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4月26日